

# 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2024 年市级水利工程养护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XZTY-C2024-0023

采购单位：徐州市南水北调工程管理中心

采购包：刘山工程管理所 2024 年度市级养护

成交供应商：华源伟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2 日

**友情提醒：**采购人与中标、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、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

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，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，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。

甲方：徐州市南水北调工程管理中心

乙方：华源伟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JSZC-320300-XZTY-C2024-0023

签订日期：2024.11.22

签订地址：徐州市南水北调工程管理中心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按照采购文件，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。

### 一、合同内容：

刘山工程管理所 2024 年度市级养护：涵闸护坡、堤防等水土养护，设备出新，路牙石购置安装，地面硬化，加装防护栏、雨棚，围墙修复，墙面粉刷，地坪铺设，门窗更换，增加配电箱，防水改造，显示屏更换，灭火器、绝缘鞋、机房用深井泵、闸门开度仪等备品备件购置。

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附件《项目要求（采购需求）》。

2. 服务要求及标准，详见项目要求（采购需求）。

3.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：

①采购文件[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XZTY-C2024-0023 ]及其附件；

②乙方的响应文件；

③乙方在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、声明、书面澄清等；

④中标/成交通知书；

⑤服务清单、分项价格表；

⑥其他相关文件等；

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4. 该合同为总价承包合同。

### 二、服务期

服务期：6 个月（2024 年底前完成 70%的工程量，服务期末全部完工）。

2024 年 11 月 22 日起，2025 年 5 月 21 日止。

### 三、合同价款

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贰拾捌万捌仟元整（小写：288000.00 元）。

### 四、合同价款的支付

经双方协商一致，选择以下第 （二） 种付款方式：

### (一) 付款方式 (提交预付款保函的)

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十(50%)即¥\_\_\_\_\_，大写：人民币\_\_\_\_\_元整，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预付款保函后，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。

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十(50%)即¥\_\_\_\_\_，大写：人民币\_\_\_\_\_元整，在乙方按约定工期，达到甲方服务要求，并经甲方确认合格后，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。

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：

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；

### (二) 付款方式 (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)

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三十(30%)即¥86400.00，大写：人民币捌万陆仟肆佰元整，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。

年底前阶段验收后按照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结算；完工验收后付款至合同价款的 80%；竣工验收后按审定结果支付剩余尾款。

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：

乙方出具的正式发票。

上述费用甲方支付至卖方指定账户内。除甲方另行指定外，该指定账户信息为：

户名：华源伟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账号：41050163770800000536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长垣支行

五、人员配备和设备设施配备

见乙方响应文件[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XZTY-C2024-0023 ]。

六、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#### (一)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对乙方有实施日常检查、考核、管理的权利。
2. 甲方可对乙方存在问题限期整改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3. 乙方如连续两次整改不合格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4. 甲方需确保乙方合同价款的按时到位。
5. 甲方检查人员必须公开、公平、公正检查考核。

#### (二)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检查、考核、指导和监督。
2.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配备相关人员，如发现相关人员不足，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。
3. 合同期内，乙方所需要的作业、管理、机具停放等用房、用地由乙方自行解决。
4. 乙方要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，完善相关措施，确保安全无事故，成交项目管理期间内如出现责任事故，均由乙方负责，与甲方无关。
5. 乙方需全面配合甲方在乙方管理范围内组织实施的科研试验等工作，并协助提供必要的人员和设备。
6.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承担安全主体责任。
7.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服务，确保达到服务质量标准，按服务要求开展维护。
8. 因服务质量返工造成的经济损失完全由乙方负责。
9. 按照服务标准要求，做好所有的内业资料收集整理。
10.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，否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退出工地，解除合同，甲方损失由乙方负担。

#### 七、违约与赔偿

1.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无法满足要求的，甲方有权中止合同，出现一般性管理责任事件，除由乙方继续改正完善外，甲方可视造成的损失程度扣除乙方合同价的5%~10%的违约赔偿金。
2. 如乙方未按国家及行业现行的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等提供服务，甲方可按合同价的5%~10%扣除乙方的违约金。
3. 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擅自更换本项目负责人，甲方将按合同价的5%扣除乙方的违约金。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擅自更换本合同项目运行人员，每更换一个，甲方将扣除乙方的违约金壹万元。
4. 如乙方将本合同项目转让，或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本合同项目任何部分分包出去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且不支付该分包工作量的费用，并按费用总额的5%~10%扣除乙方的违约金。
5. 如产品涉及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(专利或设计)，一切责任由卖方承担。如因此给买方造成损失，一切损失由卖方全部赔偿。

#### 八、审查

本合同接受上级延伸审查及审计。

九、其他

1.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

2.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二份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徐州市南水北调工程管理中心

地址：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新安路9号徐州市水务局徐州市南水北调工程管理中心

邮编：221003

电话：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名)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24.11.22

乙方（签章）：华源伟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蒲西区爱国路67号

邮编：\_\_\_\_\_

电话：0373-8090555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长垣支行

银行帐号：41050163770800000536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名)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24.11.22